

#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强化执行，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进一步规范、优化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为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会议，共审议通过 61 项议案，议案涉及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制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关联交易、定期报告、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开挂牌转让股权、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事项。会议的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1	1 月 17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的议案 4、关于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5、关于制定公司《经理层成员选聘工作办法（试行）》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	3 月 1 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修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

			<p>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的议案</p> <p>7、关于与特定对象重新签署《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8、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p> <p>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p> <p>10、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1、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3	3月27日	<p>第十一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p>	<p>1、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p> <p>4、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4	4月12日	<p>第十一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p>	<p>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5	4月25日	<p>第十一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暨 2022年度会议</p>	<p>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2、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p> <p>3、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4、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5、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6、关于提取2023年度董事会基金的议案</p> <p>7、公司2023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p> <p>8、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p> <p>9、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p> <p>10、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11、关于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p> <p>12、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p> <p>13、关于聘任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p> <p>14、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6	5月31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li> <li>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li> <li>4、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国新有限与浙江海虹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5、关于就重组诚意金事项签订《&lt;协议书&gt;之补充协议》的议案</li> </ul>
7	6月21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取消2022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8	8月23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li> <li>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li> <li>3、关于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的议案</li> </ul>
9	9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海南化纤、广东海虹股权的议案</li> <li>2、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li> <li>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li> <li>4、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ul>
10	10月2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11	11月30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2、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li> <li>3、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li> <li>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li> </ul>
12	12月7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拟租赁办公场地的议案</li> <li>2、关于聘任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li> <li>3、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ul>
13	12月2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2、关于全资子公司国新有限与国新数据关联交易的议案</li> </ul>

2023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试行）》《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经理层成员选

聘工作办法（试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14项公司制度，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聘任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其报酬事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事项、全资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等发表了意见；同时密切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结合自身专业特长在公司业务发展、财务管理、资本运作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一）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审议。同时，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保障公司年度报告的及时、完整披露。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内控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

###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章程》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2023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议。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2023年度召开了1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

### 四、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3年，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并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证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流转和对外发布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公司积极通过电话、互动易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及时答疑解惑，并通过官方网站及公众号发布公司重要信息，以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发展，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2023年，在股东的大力支持下，通过公司管理层的高效执行以及全员的努力，公司取得了良好的成绩。2024年，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勤勉尽职，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董事会将和公司经理层共同迎接新的挑战，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